

项目编号：ZHQB-AK-2026-10

2026 陕西省自行车联赛（安康汉阴站）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 汉阴县教育体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 众合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五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28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格式）	40
第五部分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44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2026 陕西省自行车联赛（安康汉阴站）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安康市汉滨区新城街道环城南路金城首府 22-25 号义久久工贸 3 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5 月 21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HQB-AK-2026-10

项目名称：2026 陕西省自行车联赛（安康汉阴站）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270,574.6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2026 陕西省自行车联赛（安康汉阴站）)：

合同包预算金额：270,574.6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70,574.6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1-1	体育组织 服务	2026 陕西省自行车联赛（安康汉阴站）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70,574.6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止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6 陕西省自行车联赛（安康汉阴站）)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

(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4)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5)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6陕西省自行车联赛（安康汉阴站）)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2)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1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损益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自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已缴纳的

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自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自述材料或承诺书，加盖供应商公章）；

(7) 书面声明：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查询截止时间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5月15日至2026年05月19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安康市汉滨区新城街道环城南路金城首府22-25号义久久工贸3楼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5月21日10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汉滨区新城街道环城南路金城首府22-25号义久久工贸3楼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5月21日10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汉滨区新城街道环城南路金城首府 22-25 号义久久工贸 3 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凡有意愿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请携带介绍信（附联系人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获取采购文件的提供其身份证明，委托授权人获取采购文件的提供委托授权书），加盖原色公章在安康市汉滨区新城街道环城南路金城首府 22-25 号义久久工贸 3 楼获取采购文件。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汉阴县教育体育局

地址：汉阴县城关镇红学巷

联系方式：0915-521266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众合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丰登南路 3 号 1 幢 306 室

联系方式：1809157990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女士

电话：18091579903

众合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5 月 14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 采购依据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74 号）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2. 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适用于本次活动的全过程。

3. 合格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3.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具备的条件、并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关该行业必备资质，有能力提供本次采购服务的供应商或授权供应商。

3.2 资质要求

3.2.1 必备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2）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1 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损益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自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自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

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自述材料或承诺书，加盖供应商公章）；

(7) 书面声明：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查询截止时间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须附上上述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红章）

3.3 供应商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按废标处理：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4) 为本采购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 (5) 与本采购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6) 与本采购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7) 被责令停业的；
- (8)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9) 被省级或采购项目备案地司法部门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作行政处罚(或不良行为记录)，但不在其行政处罚期(或不良行为记录期)内的除外。

4. 报价费用 供应商应当承担参与本次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通知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下同)或以在本次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

布公告的形式送达所有已登记备案并领取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联系方式以供应商的登记为准。收到通知的供应商应书面方式立即予以回复确认。因登记有误或传真线路故障导致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6. 其他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如发现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中与现行的法律法规不相符合的情况，以现行的法律法规为准。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1.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内容

1.1 竞争性谈判文件由下列六部分内容组成：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格式）

第五部分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1.2 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果不能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不能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报价被拒绝或无效报价处理。

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2.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其内容均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采购人及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2.2 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人进行技术交流，应于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2.3 无论是采购代理机构主动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或根据供应商的要求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的澄清，都将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发送给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2.4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所有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2.5 根据采购工作进展实际情况，采购人可酌情延长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若延长将另行以书面形式通知各供应商。

3. 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未从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取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谈判。竞争性谈判文件仅作为本次采购使用。

三、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及编制要求

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1 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包括技术资料等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函件，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1.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必须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 编制要求

2.1 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若供应商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谈判小组将按最不利于供应商的原则对响应文件做出评判，因此导致废标或未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2.2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3.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3.1 供应商应参照文件给定的样式，准备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1 份，电子版（u 盘）一份，响应文件正副本单独采用 A4 纸幅装订成册

（胶装），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夹页、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的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3.2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需编制目录和连续页码，目录页码所对应的内容必须与文件内容一致，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页码等字样，页脚处不得出现除供应商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名称。

3.3 响应文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有约束力的供应商代表签字。

3.4 响应文件除各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和其授权人代表签字和盖章。

3.5 响应文件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均作不合格处理。

4. 报价

4.1 谈判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服务所包含的全部费用，和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

4.2 报价为供应商充分考虑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各项条款和所掌握的市场情况及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根据企业自身情况自主做出的报价。

4.3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贰拾柒万零伍佰柒拾肆元陆角整（**¥270,574.60**元）。谈判报价大于或等于本项目最高限价时按无效投标处理。

4.4 谈判小组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可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5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5. 货币 供应商提供报价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

6.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填写说明

6.1 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性的响应。

6.2 供应商未提供技术资料或提供资料不详的，谈判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供应商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谈判小组有权作无效文件处理。

6.3 供应商必须保证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谈判小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6.4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因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5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单位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7.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7.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谈判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天(成交单位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供应商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比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而予以拒绝。

7.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单位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8.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其他规定

8.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8.2 除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后才有效。

8.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四、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提交

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按以下要求进行密封和标记：

1.1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应分开包装，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字样，电子版应与正本包在同一个封套里。

1.2 响应文件正副本的外包装接缝处分别加封条密封，在封线处必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章。

1.3 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全称（公章）等内容；

1.4 标明“递交至众合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和“在 2026 年 05 月 21 日 10:00:00（北京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1.5 如果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造成响应文件过早启封或价格泄露等情况，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1.6 供应商需按上述要求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相互查验密封文件时，如不符合上述要求，均作不合格处理。

2.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响应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后，供应商递交的任何响应文件将拒绝接收。

3.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前，经组织机构同意后，供应商方可修改或撤回已送达的响应文件。修改或撤回的内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在内层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4.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5.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后到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谈判，否则按有关规定处罚。

五、谈判与评审

谈判的全过程分为资质审查、符合性审查、谈判过程（谈判承诺）、第二次报价、最终评审五个阶段。最终报价采取集中报价形式，按相

关文件规定，不得公开供应商的报价。通过资质审查合格的各单位，只有在响应文件及承诺符合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才有最终报价和评审的机会。谈判小组按其最终承诺和报价内容，推荐成交候选单位排序。

1. 会议及第一次报价

1.1 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工作，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整个过程接受监督机构的监督和管理。

1.2 确认竞争性谈判第一次报价前，由供应商或其推荐的代表与采购人共同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检查无误后，签字确认。

1.3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照顺序开启各供应商响应文件并记录第一次投标报价，无异议后，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和采购人签字确认第一次投标报价表。

1.4 会议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记录。

2. 响应文件有效性审查：谈判小组对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进入程序。

(1) 响应文件没有按文件要求提交必备资质或资质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规定；

(2) 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原件时未按要求提交原件的；

(3) 响应文件没有盖供应商单位公章的；

(4) 响应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的；

(5) 响应文件无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文件的要求的；

(6) 供应商出现多份报价，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7) 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的。

2.1、资格审查：本次谈判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谈判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资格审查项	通过条件	结论	不通过原因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2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3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 2025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1 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损益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自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自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6	履约能力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自述材料或承诺书，加盖供应商公章）		
7	书面声明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		

		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查询截止时间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谈判小组成员：（签字或盖章）				
注：本项目采购标的 <u>2026 陕西省自行车联赛（安康汉阴站）</u> 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u>其他未列明行业</u> 。				

注：以上资质证明文件评审结果不合格的谈判供应商不进入下一轮评审。

2.2、符合性评审：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通过条件	结论	未通过原因
1	响应文件语言及有效期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2	响应文件中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无遗漏，且与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一致。		
3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1) 谈判响应函； (2) 报价表； (3) 商务部分； (4) 响应方案； (5) 资格证明文件； (6)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7) 其他。		
4	谈判报价	(1) 谈判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 谈判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 (3) 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均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4) 未超出采购预算或谈判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5	谈判文件的签署、盖章	签署、盖章均符合谈判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6	无其他谈判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响应无效的事项	没有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被视为无效响应的其他条款。		

7	合同条款	完全理解并接受谈判文件合同条款的要求。		
谈判小组成员：（签字或盖章）				

注：评审不合格的响应供应商不进入下一轮评审。

3. 谈判：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并给所有参加供应商平等的机会。

3.1 谈判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6）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7）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8）响应文件的文字叙述与制造厂商的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不符时，以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为准。

3.2 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3.3 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4 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

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成为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5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4. 二次报价

4.1 通过资质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都符合文件的要求进入第二次报价。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第二次报价，第二次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人签字或者盖章。

4.2 第二次报价后，由谈判小组进行最终评审，进入最终评审的有效响应供应商不少于 3 家。

4.3 供应商最低报价出现相同时，报价相同的供应商再报一次价格，得出最低报价。

4.4 依据相关文件规定，第一次报价、第二次报价及最终报价均不予公布。

5. 成交原则

5.1 质量和服务响应评审：依据文件的要求，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视为非实质性的响应，不进入最后推荐排序。

- 1) 最终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
- 2) 供应商在质量标准、售后服务等条件不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所提交的货物数量、服务内容等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不符的。
- 4) 供应商所提交的产品技术参数、性能指标不能满足要求，出现负偏差。

5.2 谈判小组经质量和服务响应评审后，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6. 确定成交单位

6.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对评审报告进行审核，将评审报告送至采购人。

6.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函告采购代理机构。

6.3 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报价，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6.4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确认文件后两个工作日，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6.5 采购代理机构将评审过程及成交供应商情况书面报监督机构备案。

7. 关于供应商非实质性响应滞后发现的处理规则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做拒绝投标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供应商进入初审、详细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约的情形。一旦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均有权决定取消该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或决定对该投标予以拒绝，并有权采取相应的补救及纠正措施。

8. 合同

8.1、根据（安财采管〔2023〕7号）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合同。谈判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根据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可会同采购人负责监督、协调和处理履约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4、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

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六、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1. 成交服务费

1.1 参照汉阴县财政局《关于印发〈汉阴县工程造价咨询等服务类收费项目评审最高限价及简化政府采购程序〉的通知》（汉财字[2018]99号）文件规定标准计收。

1.2 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以转账、电汇或现金等形式交纳。

七、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1 中小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1.1.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

不享受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1.2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否则不得享受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注：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各供应商可通过小程序网站测试查询，链接为：<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

1.2 监狱企业：监狱和戒毒企业（简称监狱企业）应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所列条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4 中标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内容不实或者与事实不符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有关要求，采购人需购买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应当在清单之内采购。节能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且节能清单中的产品确实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允许在节能清单之外采购。

（2）节能产品依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财库〔2019〕19号)的规定为准。

(3) 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规定为准。

(4) 供应商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所投产品列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品目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参照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5)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6) 同一地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7)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8)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3 信用融资

(1)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2) 信用融资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

(3)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规定：“中小企业可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并根据方案中列明的联系方式和要求向相关银行提出信用融资申请。银行根据中小企业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中小企业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

4 价格优惠比例

(1) 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优惠条件的供应商，价格给予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本项目整体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问答》（https://www.gov.cn/zhengce/2021-02/20/content_5587944.htm），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2) 投标产品优惠比例

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5. 强化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

（一）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1项至第3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65%。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三）各级财政部门应当加强对评审专家的指导和监管，进一步压实评审专家的责任。财政部门在投诉处理、监督检查中发现评审委员会未按规定对异常低价开展审查的，依法予以纠正并追究评审专家的法律責任。

八、保密、质疑与投诉

1. 保密

供应商自领取采购文件之日起，需接受以下条件并做出承诺：

1.1 文件仅可用于本项目采购过程，采购过程结束后，相关所有资料均不能以任何形式进行传播和使用。

1.2 除非经采购人的书面同意，否则任何时候均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从本次获得的信息。

1.3 供应商应确保其雇员遵守同样的保密义务。

1.4 如供应商因故意、过失或任何其它原因导致任何保密信息泄露、公开或为第三方知晓，由此造成的各项损失均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1.5 在成交单位确定前，谈判小组、采购单位及有关人员要严格遵循保密原则，任何一方不得向与评审无关的单位和人员透露与有关的其它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及其它信息。否则，按政府采购有关处罚条款进行相应的处罚。

2. 质疑和投诉

2.1 质疑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有关规定，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范本下载详见〔财政部国库司（gks.mof.gov.cn）〕网站〔首页·政府采购管理〕栏目中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

http://gks.mof.gov.cn/ztztz/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

2.1.1 质疑函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2.1.2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者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代理人提起的质疑或者投诉，应当提交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2.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不予受理：

- (1) 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
- (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 (5) 质疑书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 (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 (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 (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2.1.4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或 PDF 格式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

② 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众合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丰登南路 3 号 1 幢 306 室（丰庆公园北门往西 200 米 PM 中心三楼）

联系方式：18091579903

邮 箱：546425281@qq.com

2.1.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书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当事人，但答复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1.6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2.2 投诉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2.2.1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符合下列条件：

- (1) 投诉人是参与所投诉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2)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3)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规定；
- (4)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5) 属于同级财政部门管辖；
- (6)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2.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

2.2.3 投诉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名称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3)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投诉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投诉的日期。

2.2.4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2.5 投诉人不符合上述规定提起的投诉，财政部门不予受理。

九、其他

1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递交的有效响应文件不足三家时，经请示监督机构同意后，继续或采用其他方式进行采购。

2 特殊情况处理：当全部报价均超出财政预算限额或均低于公认的制作成本时，谈判小组有权决定是否进行第三次报价或本次竞争性谈判失败。若第三次报价仍超预算，采购人又无力追加，谈判小组可宣布本次竞争性谈判失败。

3 拒绝商业贿赂

供应商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编制在响应文件中，同时保证响应文件正、副本中都有且一致。详见第五部分《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一、赛事基本情况

(一) 赛事名称：2026 陕西省自行车联赛（安康汉阴站）

(二) 拟定赛事时间：2026 年 5 月 23 日

(三) 规模设置：计划招募 350 名全国各地自行车运动爱好者参与比赛，设男子山地精英组、男子山地大师组、女子山地公开组 3 个组别

(四) 比赛线路：约 29 公里

(五) 奖项设置（税后）：

名次	男子山地精英组	名次	男子山地大师组	名次	女子山地公开组
1	2000 元+奖杯	1	2000 元+奖杯	1	1500+奖杯
2	1500 元+奖杯	2	1500 元+奖杯	2	1000+奖杯
3	1000 元+奖杯	3	1000 元+奖杯	3	800+奖杯
4	800 元+完赛奖牌	4	800 元+完赛奖牌	4-8	400+完赛奖牌
5	700 元+完赛奖牌	5	700 元+完赛奖牌	9-20	200+完赛奖牌
6	600 元+完赛奖牌	6	600 元+完赛奖牌		
7	500 元+完赛奖牌	7	500 元+完赛奖牌		
8	400 元+完赛奖牌	8	400 元+完赛奖牌		
9-30	200 元+完赛奖牌	9-30	200 元+完赛奖牌		
31-70	100 元+完赛奖牌	31-70	100 元+完赛奖牌		

(六) 比赛规则

1、本次比赛执行中国自行车运动协会审定的最新《自行车竞赛规则》以及陕西省自行车运动协会为本场比赛所作的其他规定。

2、比赛不设队车跟随，不设公共器材车。

3、比赛采取电子计时为主、人工计时为辅的计时方式，按大组赛规则出发，按照到达终点顺序确定名次，时间为辅。

（七）裁判员选派

本场比赛裁判员团队由陕西省自行车运动协会指派。其中，技术代表、裁判长为国家级，其余均为中国自行车运动协会认证的自行车项目三级以上裁判员。

二、服务内容与技术要求

供应商根据实际需求为本项目提供赛事执行服务，根据项目相关要求完成活动的策划、设计、组织、执行等全面运营服务，服务质量应满足赛事的需求。成交供应商应在活动开始前针对本赛事的特点提供活动舞台搭建、赛道标识安装方案；根据项目区域特色，提供整体活动策划方案；提供相关设计方案（舞台布置设计、广标识标牌设计等）；制定完整的赛事实施方案。各分项方案能体现完善的组织机构及联系方式，有履行本项目的技术能力及合理有序的工作安排；赛事组织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赛事整体竞赛规则与竞赛流程。

（一）赛事组织

1、供应商负责为本项目组建一支专业的赛事执行服务团队，团队人员包含：赛事执行人员、电子计时人员、通讯保障人员、赛事主持人以及完成赛事所需的其他工作人员，赛事工作人员数量根据赛事规模配置，满足赛事需求。

2、根据赛事主办方设置赛事奖金及奖品，承担本赛事奖金及奖品发放工作，满足赛事需求。

3、供应商负责设计制作各类证件资料，包含：工作车辆通行证、志愿者证、媒体记者证、工作人员证、秩序册、裁判员手册、志愿者手册、参赛指南等，满足赛事全部证件资料需求。

4、供应商负责提供本次赛事相关物料，包含：选手物料（号码牌、号码布、存包贴等）、赛事服装（裁判服、志愿者服、荣誉衫、工作人员服装、礼仪服装等）、竞赛器材（通讯对讲机、电子计时设备、裁判员器材、维修器具、摄像、赛道警戒带等）、参赛纪念包及相关物品、纪念奖牌、完赛证书、主持人手卡、嘉宾鲜花、香槟、检录设备、分区指示、后勤补给用品等，满足赛事需求。

5、负责组织实施召开赛事相关会议，包含：组织竞赛裁判、辅助裁判、志愿者、礼仪的培训、以及参赛运动员的赛前领队技术会。

（二）场地布置

1、供应商负责完成主会场布置及搭建工作，包含：会场区域设计、主舞台搭建、LED 屏幕搭建、音响系统、嘉宾区坐席布置、公告栏及会场指示牌设计制作安装、所需帐篷搭建、会场桌椅布置等，满足赛事需求。

2、供应商负责完成主会场氛围营造工作，包含：主背景板设计制作、指引牌、定制帐篷、起终点拱门设计制作等，满足赛事需求。

3、供应商负责完成赛道布置及氛围营造工作，包含：竞赛路段、赛道标志牌布置、交通管制标示、路线警戒布置等，满足赛事需求。

（三）场地规划

供应商负责完成赛事场地规划，包含：起终点布局、竞赛路段赛道设置等工作。供应商须做好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对接工作，及时衔接本次赛事相关事宜，确保活动流程顺畅可行。赛事举办地点及路线由采购方确认后，供应商需协同有关部门对活动现场进行初步勘察、调整，优化确定比赛路线并做好场地保障和安保措施，按照自行车比赛的标准要求进行赛道和场地规划。

（四）宣传服务

1、媒体推广，赛事期间组织央视媒体、陕西人民网、安康融媒网、汉阴融媒网等权威媒体和网络媒体进行报道。

2、短视频制作与宣传，包括活动前、比赛精彩瞬间以及活动后宣传。

（五）综合保障

1、供应商负责协助采购人做好车辆保障工作，包含裁判车辆、竞赛收容车辆、赛事工作人员车辆、医务人员车辆等，满足赛事需求。

2、供应商负责开（闭）幕式（含起跑式和颁奖仪式）组织工作及现场氛围营造。

3、供应商负责赛事结束后，场地的清理、物品的回收工作。

4、供应商负责做好赛事后勤保障工作。在比赛当天做好参赛运动员的引导，赛区内、外交通指引及疏导工作；进行赛事有关证件的制作和发放；协助采购人制定赛道交通管制方案和公交改道方案；

5、供应商负责协助采购人做好赛区、赛道环境卫生工作，保障赛事过程中环境整洁卫生。

6、供应商负责协助采购人做好医疗救护、医疗保障工作。按照赛事医疗保障要求制定并落实赛事期间医疗、救护保障工作方案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7、供应商负责协助采购人协调部署、督促检查基础设施、环境整治工作，包含：赛道的平整和维护工作、赛道周边环境整治工作、赛事期间起终点区域、核心功能区的电力、场地等保障工作，协助落实通讯保障需求，做好赛事期间通讯保障工作，配合做好其他相关工作。

8、供应商负责做好赛事接待服务工作、制定接待方案和手册、协助做好赛事期间及相关活动重要嘉宾接待和迎送工作等。

9、供应商负责做好志愿者组织工作。负责志愿者招募、组织、管理及培训等工作；负责向竞赛组、安全保卫组、医疗保障组提供所需的志愿者；组织群众观赛，负责观众引导工作；配合做好其他相关工作。

10、供应商负责赛事期间物资补给，协助做好赛事期间提供的水、食品等安全监督检查。

11、供应商负责做好赛事安全保障工作。为起终点、功能区以及赛道部署安保力量，协助采购人做好赛事区域的安全维稳工作，保障赛事顺利开展。

12、供应商应具有应对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能力，建立健全的应急事故处理机制，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保障应急处置，能及时控制和消除各突发性事件的危害，保障项目工作正常开展。

（六）其他要求

1、供应商应具备大型活动开幕式策划，赛事运营执行，媒体资源整合传播、会场及物料设计、组织服务整合能力。

2、为安全、顺利完成本项目服务，成交供应商应接受采购人提出的与本项目赛事服务有关的一切要求。

3、赛事所需物料制作应符合国家或相关行业的质量要求。

4、供应商在实地调研及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人身、财产事故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对此单独提供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自拟)

5、供应商应督促落实服务过程中各环节质量控制内容和目标，确保满足采购人对项目服务质量的要求。

6、供应商应规范服务团队的管理，建立健全的管理机制，依据相关行业工作规范，结合业务工作需要，制定相关管理制度，明确人员和职责，强化考核与监督。

7、赛事结束后，供应商撰写赛事总结报告，全面复盘活动执行、成果亮点、问题优化及后续建议，并按采购人要求提供纸质及电子档。

(七)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现行行业验收规范“合格”标准。达到国家相关规范、标准及采购人考核要求，通过采购人审查和工作验收。

(八) 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止

2、服务地点：安康市汉阴县涧池镇

3、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验收方法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采购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和商务要求、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以及合同约定标准

4、支付方式：采购人在活动结束后 60 日内一次性向乙方转账支付

5、违约责任：

5.1. 合同任何一方违约，由违约方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合同总金额的 10%。

5.2. 如因一方违约行为导致产生维权，违约方还应承担全部维权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服务费、交通费、复印费等）。

6、解决争议：如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存在纠纷，合同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无法协商，任何一方可向汉阴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赛事服务清单及采购预算

序号	活动名称	服务内容	项目详尽内容	数量	单价(元)	单位	天数	总价(元)	备注
1	舞台搭建	舞台喷绘	喷绘主背景：16米*5米	80	¥100.00	m ²	2	¥8,000.00	
		台口两侧喷绘	红色墙体，KT板尺寸：长4.2m*高1.4m*2；舞台侧面KT板尺寸(1.9m*0.6m+1.4*0.6m)*2	15.72	¥90.00	m	1	¥1,414.80	
		舞台地毯	加厚灰色拉绒地毯，尺寸：20米*10米	200	¥15.00	m ²	1	¥3,000.00	
		舞台音响设备	场地音响设备	1	¥3,000.00	套	1	¥3,000.00	
		移动音响	/	1	¥300.00	套	/	¥300.00	
		彩虹礼花机	/	2	¥1,000.00	台	/	¥2,000.00	
		人工搭建	布展+撤展5人，活动守夜工作人员1人	6	¥300.00	人	1	¥1,800.00	
小计：								¥19,514.80	
2	器材及活动物料	引导旗	文字：世界凤堰，锦绣汉阴	400	¥5.00	个	/	¥2,000.00	
		奖杯	男子山地精英组，男子山地大师组，女子山地公开组，第一至三名奖杯	9	¥120.00	座	/	¥1,080.00	
小计：								¥3,080.00	

3	物料印刷制作	道路喷绘	围栏双面喷绘, 77块护栏, 尺寸: 长3m*0.9m*77	415	¥40.00	m ²	/	¥16,600.00	
		活动报道点	行架喷绘搭建, 尺寸: 2.4米*1.2米	2.88	¥110.00	m ²	/	¥316.80	
		起点绳	半透明纱, 尺寸: 10m*0.72m	7.2	¥40.00	m ²	/	¥288.00	
		终点地贴	终点地贴, 尺寸: 10m*0.72m	7.2	¥40.00	m ²	/	¥288.00	
		警示牌	前方大型活动, 尺寸: 1.5m*0.9m*9	9	¥150.00	m ²	/	¥1,350.00	
		手提海报	医疗救护处、饮水处、终点	4	¥120.00	m ²	/	¥480.00	
		主背景指示牌	道路沿线主背景指示牌, (尺寸1.2m*0.8m*11; 左转、右转、最后一公里等)	11	¥120.00	m ²	/	¥1,320.00	
		指示牌(黄底黑字)	道路沿线主背景指示牌, (尺寸0.3m*0.4m*90; 左转、右转、急弯危险、直行等)	10.8	¥100.00	m ²	/	¥1,080.00	
		双面三角板展架	桁架喷绘搭建, 尺寸: 2m*1m*120	480	¥40.00	m ²	/	¥19,200.00	
		手举牌	男子山地精英组, 男子山地大师组, 女子山地公开组; 尺寸: 0.6mX0.4m*3	3	¥35.00	个	/	¥105.00	

		检录 Kt 板	男子山地精英组检录, 男子山地大师组检录, 女子山地公开组检录; 尺寸: 0.6mX0.4m*3	3	¥35.00	个	/	¥105.00	
		工作分区 KT 板	1 竞赛计时区, 2 存包处, 3 退还芯片、领奖金处, 4 维修区, 5 出发带; 尺寸: 0.6mX0.4m*9	1.2	¥110.00	个	/	¥132.00	
		奖金 KT 板	男子山地精英组, 男子山地大师组, 女子山地公开组前三名奖牌	9	¥35.00	个	/	¥315.00	
		公示处	公式处 kt 板, 尺寸: 2.5m*0.6M	1.5	¥100.00	个	/	¥150.00	
		医疗救护、饮水处	帐篷 KT 板挡板: 尺寸: 0.4m*0.6Mm*2	2	¥35.00	m ²	/	¥70.00	
		注水旗	5M 水旗	12	¥200.00	座	/	¥2,400.00	
		活动手册	/	300	¥30.00	本	/	¥9,000.00	
		工作证	工作证、嘉宾证、裁判证、技术代表	100	¥8.00	个	/	¥800.00	
		安装工人	赛道沿线标识标牌人员安装	4	¥350.00	人	1	¥1,400.00	
		站位地贴	领导站位地贴	10	¥3.00	个	/	¥30.00	
小计:								¥55,429.80	
4	媒体	媒体劳务费	/	20	¥500.00	家	/	¥10,000.00	
		车辆费用	接送媒体车辆	1	¥2,000.00	辆	/	¥2,000.00	

		媒体用餐及住宿		20	¥200.00	位	/	¥4,000.00	
		央视媒体宣传	/	1	¥16,000.00	家	/	¥16,000.00	
小计:								¥32,000.00	
5	运营费	负责活动的整体运营工作	本次活动整体运营	/	¥8,000.00	/	/	¥8,000.00	
小计:								¥8,000.00	
6	短视频宣传	活动预热宣传短视频	对活动前期进行预热宣传	2	2000元/条	条	/	¥12,000.00	
		比赛两天宣传短视频	比赛精彩瞬间视频宣传	2					
		活动后期持续宣传	活动后期亮点宣传	2					
小计:								¥12,000.00	
7	运输费	物料运输费	活动A板等物料运输	4	¥800.00	辆	/	¥3,200.00	
小计:								¥3,200.00	
8	赛事辅助支出	省、市工作人员及裁判员食宿费		30	¥300.00	人	2天	¥18,000.00	
		工作人员早餐、午饭	面包牛奶	200	¥30.00	份	1	¥6,000.00	
		赛道收容车、工作用车费用		5	¥800.00	辆	4	¥4,000.00	

		警戒线	盘(30米)	100	¥15.00	盘		¥1,500.00	
		锥形桶		75	¥20.00	个		¥1,500.00	
		手持喇叭		10	¥50.00	个		¥500.00	
		防护网		10	¥100.00	个		¥1,000.00	
		防护网立柱		20	¥50.00	根		¥1,000.00	
		帐篷		10	¥200.00	个		¥2,000.00	
		防护网安装施工费		3	¥600.00	处		¥1,800.00	
		汽笛		15	¥50.00	个		¥750.00	
		裁判员马甲、帽子、口哨		30	¥120.00	套		¥3,600.00	
		选手参赛包		350	¥20.00	个		¥7,000.00	
		比赛专用摩托车租赁		3	¥3,000.00	辆		¥9,000.00	
		其他支出			¥3,000.00			¥3,000.00	
小计								¥60,650.00	
9	赛事奖金	男子山地精英组	1-70名	70	227.14	人		15900	
		男子山地大师组	1-70名	70	227.14	人		15900	
		女子山地公开组	1-20名	20	385	人		7700	

小计								¥39,500.00	
10	电子计时	计时芯片		1	20000	套		20000	
小计								¥20,000.00	
11	裁判员	国家级		3	2000	人		6000	
		一级		4	1200	人		4800	
		二级		1	800	人		800	
		三级		3	400	人		1200	
		交通费		11	400	人		4400	
小计							¥17,200.00		
总计;								¥270,574.60	

备注：★其中“序号9—赛事奖金、序号11—裁判员”中各项总价为固定值，供应商报价时不可调整。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格式）

合 同 书

合同编号：XXXX

项目名称：XXXX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供应商）：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本合同文本为合同的基本格式，作为合同参考范本，最终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1. 本次活动由甲方一次性转账支付
2. 结算款项账户：

三、活动各阶段承办时间

本合同任何一方发生违约(未履行约定责任及义务的),由违约方向另一方支付违约赔偿金,违约赔偿金为合同总金额的 10%。如遇自然灾害、交通中断、天气原因、政治重大任务安排或演员发生疾病及意外不可抗力因素而影响该活动不能如期举行或甲方不能如期提供服务,应由双方再行协商、妥善安排。若更改活动日期,需配合甲方时间,则更改之活动日期需于原定活动日期起计三个月内举行。

四、双方权利及义务

(一) 甲方权利及义务

1、甲方负责按约定支付所有服务费用,并承担活动场地、电力、时间的联系协调工作,如因甲方原因造成不能按时进行氛围布置服务,所造成的后果均由甲方负责承担;

2、合同签订后,在服务过程中,如甲方提出终止协议,视为违约,承担乙方一切损失及相关责任;

3、活动过程中,甲方应配合甲方工作需要提供相关人员、电力、物料并留有充足时间供乙方进行活动前期布置等一切准备工作,保证甲方设备器材及人员安全。

(二) 乙方权利及义务

1. 指定相关人员与甲方协调沟通活动相关事宜,保障活动顺利举行;
2. 乙方负责按甲乙双方确认的策划方案要求进行本次活动服务;

3. 合同签定后,在服务过程中,乙方提出终止协议,视为违约,承担甲方一切损失及相关责任;

4.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甲方须按照甲乙双方确认活动内容完成整个活动的前期准备工作,乙方不得借故拖延时间,否则所造成的后果均由乙方负责承担,甲方有权予以追究。

五、违约责任

1. 本合同任何一方违约,由违约方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本合同总金额的10%。

2. 如因一方违约行为导致产生维权,违约方还应承担全部维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服务费、交通费、复印费等)。

六、特别约定

在本合同生效后,乙方开始活动服务工作,服务过程中双方均不得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如遇自然灾害、交通中断、天气原因、政治重大任务安排或服务人员发生疾病及意外不可抗力因素而影响该活动不能如期举行或乙方不能如期提供服务,应由甲乙双方再行协商、妥善安排。

七、其他约定

1. 如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存在纠纷,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无法协商,任何一方可向汉阴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本合同自双方签名或盖章之时起生效。

3.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乙 方:

负责人:

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正（副）本

2026 陕西省自行车联赛（安康汉阴站）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ZHQB-AK-2026-10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 月 日

目 录

一、谈判响应函	X
二、报价表	X
三、商务部分	X
四、响应方案	X
五、资格证明文件	X
六、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X
七、其他	X

二、报价表

项目编号：ZHQB-AK-2026-10

项目名称	总报价（元）	服务期
2026 陕西省自行车联赛 （安康汉阴站）	人民币（大写）： _____ （小写： ¥ _____ 元）	
备注	1、 供应商所报价格应为含税全包价，根据本项目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所包含的各项应有费用自主报价，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采购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 2、 供应商报价大于或等于最高限价视为无效报价。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表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2026 陕西省自行车联赛（安康汉阴站）

项目编号:ZHQB-AK-2026-10

供应商:

序号	活动名称	服务内容	项目详尽内容	数量	单价 (元)	单位	天数	总价 (元)	备注
1									
2									
3									
...									

备注:★其中“序号 9—赛事奖金、序号 11—裁判员”中各项总价为固定值,供应商报价时不可调整。

注: 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总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 供应商依据赛事服务清单填写,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商务部分

1、供应商概况

单位基本情况				
供应商全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登记证号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所属行业		
上年度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基本存款账户 开户银行		基本存款 账户账号		
所获得资质及 等级(国家行 政部门颁发)				
经营范围				
人员情况				
从业人员总数		管理人员数量		专业技术 人员数量
		残疾人人数		少数民 族 人数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供应商				
关系	供应商名称			
说明	<p>1、登记证号指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中的登记号，或“三证合一”改革后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与供应商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的登记证号码一致。</p> <p>2、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不提供“上年度营业收入”。</p> <p>3、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上述信息。</p>			

2、商务响应：对服务期、服务地点、款项支付、违约责任等商务要求进行响应说明。

3、合同条款响应

完全理解并接受采购文件中“合同条款”要求。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四、响应方案

参照采购文件结合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编制响应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比赛具体项目安排，竞赛规程；②赛事推广和宣传服务的整体规划；③人员配置、运动员及嘉宾接待方案；④赛事安全与保障方案；⑤赛事突发事件处置方案；⑥服务承诺等。

格式自拟！

五、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2）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1 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损益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自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自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自述材料或承诺书，加盖供应商公章）；

（7）书面声明：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

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查询截止时间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中小企业声明函等按照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

附件：（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汉阴县教育体育局			
企 业 法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税务登记机关		
	机构代码证号		
法定 代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定 代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身份证影印件正反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注：参会人员非公司法定代表人的，适用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参会人员为公司法定代表人的，适用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汉阴县教育体育局：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响应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谈判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谈判之日起90个日历日内保持有效，自签章之日起生效。代理人无权再委托，特此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_____，性别：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职务：_____

通讯地址：_____，电话：_____。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人像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国徽面粘贴处)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人像面粘贴处)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国徽面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_____（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本委托授权书仅限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时提供。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汉阴县教育体育局：

我方作为_____采购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
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
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
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
信主体。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
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
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提示：1. 供应商可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
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对自身信用记录进行自查，
并按查询结果填写声明。

2.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
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
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3.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活动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
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供应商
自行承诺并承担后果。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4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
2. 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监狱企业证明函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是监狱企业的可不提供。）

备注：1.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相关声明；

2. 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对供应商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业绩情况（如有）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采购方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总价 (万元)
1					
2					
...	...				

- 注： 1、依据要求填写本表并附上业绩合同（加盖供应商公章）。
2、如有多个业绩项目，可按此表格扩展。

六、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1.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 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七、其他

供应商认为应提供的材料（格式自拟）